办理太仓市建筑企业工伤保险需携带的材料：

1.《中标通知书》或《发包通知书》原件及复印件

2.《建设工程施工合同》原件及复印件

3.施工单位《营业执照》复印件

4.《太仓市建筑企业务工人员工伤保险参保登记表》一式两份并加盖公章

5.《太仓市建筑企业务工人员实名制名册》电子档一份,文本一式两份（文本上需加盖公章）

6.提供法人身份证复印件

**缴费金额为工程总造价的2‰ 每月1-24日的工作日内办理**

**联系电话：0512-53566743**